

证券代码：839013

证券简称：中研宏科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中研宏科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1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许吉慧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、召集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，现有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盛荣路88弄2

号 306 室已无法满足公司发展需要。经研究决定，公司办公场所将搬迁至上海市浦东新区博宇路 56 弄 1 号 907 室，公司注册地址也将相应变更。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需对第一章总则第四条关于公司住所的条款进行修改，修改后的内容为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博宇路 56 弄 1 号 907 室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研宏科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中研宏科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12 日